貳拾壹、都市計畫審議

本市都委會自96年7月1日至96年12月31日止，共召開委員大會4次（報告案1案、審議案13案次、研議案1案次、臨時動議案2案）計完成17案次；專案小組會議6次，重要案件臚列如下：

一、審議案件

(一)變更高雄市要計畫部分學校用地（左營文四）為社教機構用地審議案。

(二)變更高雄市左營地區細部計畫部分道路用地為第四種住宅區及部分第五種住宅區為道路用地、第四種住宅區分區審議案。

(三)變更高雄市楠梓區（國立高雄大學鄰近地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審議案。

(四)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部分住宅區為保存區（配合紅毛港遷村安置用地）審議案。

(五)變更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學校用地文一為特定經貿核心專用區及特殊學校用地審議案。

(六)擬定高雄市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經貿核心專用區（特貿三A）細部計畫審議案。

(七)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部分社教用地、乙種工業區為交通用地（高雄捷運系統R5、R19車站）」審議案。

(八)變更高雄市大坪頂特定區計畫開發方式（公5用地）審議案。

(九)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左營區部分公園用地、部分保存區蓮潭路西側為住宅區、公園用地」審議案。

(十)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鹽埕地區）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審議案。

(十一)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臺鐵高雄港站及臨港沿線都市更新再開發）審議案。

(十二)變更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計畫（臺鐵高雄港站及臨港沿線都市更新再開發）案審議案。

二、研議案件

變更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定（世貿用地臨水線85米退縮彈性調整）案。

三、報告案件

「變更原高雄市（前金、新興、苓雅地區）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

案」公民或團體異議案編號1報告案。

四、臨時動議案件

(一)建請高雄市政府都市計畫委會籌組歐洲考察團，參訪國際運動賽事主辦城市、比賽場館賽會後經營管理及週邊土地利用，以有效經營管理2009高雄世運主場館及週邊土地，進而提升高雄市競爭力。

(二)依96年10月23日本會第321次委員會會議決議事項，提報該次會議審議案第一案「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部分社教用地、乙種工業區為交通用地（高雄捷運系統R5、R19車站）」研商高雄捷運系統R5站區整體周邊土地發展未來配合辦理土地聯合開發、捷運轉乘設施整體規劃、利用辦理情形。